

九州志

THE AMAZING EXOTIC ADVENTURE OF NOVOLAND

WWW.NOVOLAND.COM.CN

热血 | 梦想 | 青春 | 浓情

VOL.013 江南 主编



九州之星

【前三强将获得】

成为【九州志】签约作者，重点打造的明星作家。
冠军将获得千字千元的超高稿酬。

《九州志》量身开设的专栏，全方位的访谈栏目。
多家媒体的联合推广。
你就是九州之星！

【创作新星推广计划】

1. 《九州志》签约作者，重点包装的新兴作家。
2. 量身开设专栏、深度访谈。
3. 多家媒体及出版机构联合推广。
4. 作品有机会被国内顶尖媒体机构改编成漫画、电影、游戏等。
5. 有机会加盟九州志工作室创作团队。

【评选方式】

在海选阶段，【九州志】工作组将从应征作品中每月挑选优秀作品刊登在《九州志》上，海选结束后公布36强选手，根据36强海选文选出12强选手。随后进入淘汰赛制，根据规则选出6强选手。进入6强后启动投票制度。票数排名领先的选手进入四强。综合决出四强选手后，将启动全新总决赛模式，决出真正的“九州之星”！

在2013年5月的【九州志】将公布征文比赛的最后结果。

【读者参与奖】

无论是展示你的个人【才艺】，是对九州作品的【自由评论】、或者与九州相关的【个人经历】，还是对九州的人物、故事、设定的【恶搞】，都欢迎来稿。不限命题，不限形式，不限题材，不限字数，自由创作。大赛期间我们将评选出数名【读者参与奖】获得者。

【参赛须知】

1. 大赛接受电子稿、手写稿、打印稿，三种方式均可。
2. 参赛作品必须为参赛自然人原创，且未在任何公开出版物上发表。本次大赛严禁一切形式的抄袭行为。
3. 参赛者自留底稿，来稿一律不退，都将成为【九州志】工作组的藏品。

【赛程安排】

1. 海选阶段：2012年3月1日——
2. 淘汰阶段：2012年8月1日——
3. 公布结果：2013年5月号《九

【来稿地址】

1. 手写及打印稿：北京100036信箱44分箱【九州志】收
(邮编100036，来信请在信封上注明“九州之星大赛组委会收”)
2. 电子投稿邮箱：tougao@novoland.com.cn，来稿请在邮件和文档标题注明【九州之星+题目+姓名】

【官方宣传及信息咨询地址】

1. 【九州志】官方论坛：<http://www.novoland.com.cn> “九州之星”版块
2. 【九州志】官方微博：新浪地址：<http://weibo.com/legendofnovoland>
腾讯地址：<http://t.qq.com/novoland999>
3. 责任编辑叶明璐新浪微博：<http://weibo.com/xuaniris>
4. 电子投稿邮箱：tougao@novoland.com.cn





蔷薇血风录Ⅲ
总第013辑

作者：江南 主编

责任编辑：江水

出版：长江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解放大道1863号

邮编：430010

邮箱：cjpub@vip.sina.com

总监制：李靖

特约监制：杨严 熊嵩

特约策划：张鹏

特约编辑：徐岩 刘苗苗 杨序喧 王希晔 狄萌

装帧设计：修锐 李婕 李修全

投稿邮箱：tougao@novoland.com.cn

投稿信箱：北京100036信箱44分箱

北京编辑部电话：010-67568861

官方网站：<http://www.novoland.com.cn>

新浪微博：<http://weibo.com/legendofnovoland>

腾讯微博：<http://t.qq.com/novoland999>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九州志·第13辑/江南主编. — 武汉:长江出版社, 2012.3

ISBN 978-7-5492-0856-2

I. ①九… II. ①江…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048204号

联合出品：湖北知音动漫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

邮编：430077

运营发行：知音书局

发行热线：027-68890692

印刷：深圳鹰达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开本：710×1000 1/16

印张：11

字数：210千

版次：2012年4月第1版

印次：2012年4月第1次印刷

书号：978-7-5492-0856-2

定价：15.00元

本读物由九州志工作室委托知音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知音动漫有限公司正式授权长江出版社，在中国大陆地区独家出版中文简体版本。未经书面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纸媒体、电子杂志、网络、无线增值业务、手持终端、光盘等介质转载、张贴、结集、出版）使用或授权使用。

特别策划

蔷薇血风录 Ⅲ

Written by 江南/ISOTONE/叶千河
Illustrated by TRYLEA/鬼月柒/阿蝎虎

蔷薇皇帝创立胤朝的伟大时代，后世称为【蔷薇之世】。

那是九州历史上最勇敢最多情的时代，
男人和女人们都浪漫洒脱甚至狂放不羁，
不以生死为惧，在战火燃烧的大地上纵情书写人生，
堪比盛开的海棠和坠落风中的樱。
这些如戏如歌的人生，被传唱了千百年。

Bloody Ethic

*And I said unto him,
Sir, thou knowest.
And he said to me,
These are they which came out of great
tribulation,
and have washed their robes,
and made them white in the blood of the Lamb.*

薔薇血風錄

Chapter III

Bloody Ethic



江荆

性别：男
身份：胤朝治粟脚、司宝
别号：豪饮天曦
年纪：27岁（白河之战时）
爱好：理财、贪污

Illustrated by TITILEA

“豪饮天曦”江荆

江荆，【胤初八柱国】之一。

此人原本是一介小吏，初时不被重用，但自负甚高。白胤在宛州攻城略地时他恰好得见战报，连看了几个月后拍掌赞叹说：“此必天下雄主，可托平生志向。”于是渡水投奔，白胤和他夜谈，觉得他太过文弱，有些鄙夷，但江荆随口说出了白胤的军粮和军饷情况，直指白胤的军队虽有强兵猛将但是给养已经捉襟见肘。白胤震惊，拔剑相向，江荆却轻描淡写地说从白胤进军的迹象看，优先攻取富庶的地方，可见其穷，再结合其他情报，略可推测他的给养情况。白胤才明白这个人并非自荐来冲锋陷阵的，而是来搞后勤的。

白胤遂委任江荆掌握后勤，江荆在山河破碎中依然展现了无双的运筹能力，堪称翻云覆雨，以其杰出的经营能力为

白胤的战争输血。

江荆虽然才智惊世，但品性为人诟病，好色、刻薄、睚眦必报……最糟糕的是贪污，连铺路用的炭灰也要刮上一笔。但白胤对他的贪污颇为放任，依旧信任他如手足。有臣子向白胤弹劾江荆，白胤说：“要用绝世的人才，就要有绝世的气量。没有江荆之前我们穷困如狗；有了江荆大家才能锦衣玉食共享富贵，他多拿一些，又算得了什么呢？而且，他虽然贪财却无领兵之能，这种人必然要依附雄主，江荆必对我忠心耿耿，只有我屹立不倒，他才能继续贪污啊。”

果然，江荆虽贪却一生兢兢业业，伤及白胤根本的事他从来不做，世人盛赞两人君臣相知。

江荆不是为享乐而贪污，他就是好贪污，这堪称他的人生志向。

白胤立国后江荆贪的钱已经几辈子也花不完了，但仍旧不收手。对他来说，钱多到只是个数字了，但他很喜欢看着这个数字增长。

江荆的财产遍布各地，于是雇佣了人帮他管理。他贪污出身，自然知道防患未然，对手下人要求严格，财产出现任何变故必须第一时间上报。

火薇三年夏，天启城雷暴，雷电击中城外江荆家的谷仓，引起大火，烧粮二十万石。江荆看到报告，难过得吃不下饭，抚胸哀伤地说：“一雷劈杀我家二十大尉！痛哉！”

当时朝中“三公”的俸禄是一年一万石，江荆家中财产太多，不愿泄露，便以“一大尉”代指万石之粮。后来朝中三公知道了，哭笑不得，当着白胤的面追问江荆“一陛下”在江家折多少钱粮。

管家安慰他说：“今年粮食丰收，我们可以购买谷物重建谷仓。”江荆说：“购买谷物就算了，但你让人把谷仓重新盖起来，暂时空着。”管家讶异，说空着为何要盖呢？江荆无奈地说：“这个谷仓就在帝都郊外，我难保不路过。这样下次我路过时，看见谷仓安然无恙，就会误以为它还没被烧掉，心情就不会低落。反正这样的谷仓我家还有几百个，我也分辨不出来。”

白胤打败平国后，已是宛州雄主，但以柳毅初为首的一些宛州本地势力还在观望，不肯轻易臣服。白胤便派江荆为使节，和柳毅初约在淮安谈判。

宛州商业发达，被战火破坏得不严重，号称“南天锦绣”，柳毅初本人就坐拥巨量的资产。白胤部下十夫长都难有一件铁甲，但柳毅初部下人人都着铁甲，还以黄金或者紫金镶边，跟柳毅初的军队比起来，白胤威震天下的雄兵就跟难民一样。

江荆知道宛州的风俗是以财富论英雄，出发前对白胤说：“若想不动干戈令这些人臣服，我们先要用财力震慑之，但连年征战，库中空虚，这次去我只能动用自己的家财了。”白胤拿出一叠举报江荆贪污的奏议扔进火盆，说：“我不愿对宛州大肆用兵，是希望在我们一统天下后，天下的百姓还有一片活命的田。宛州熟，天下足啊！你放心去吧，你以往贪腐的事我保证再不追究。”

江荆于是带上自己最美艳的小妾，出尽府中珍藏，将她打扮得如同公主一般，又精心准备了二十箱珠宝、二十箱珍品玉器、二十箱沉香和二十柄名剑作为礼物，打算大破费一次，乘坐黄金和珊瑚装饰的长船，顺水而下。

船到淮安的那日，江荆在水中放下两万只小纸船，纸船中都放一枚金铤，纸船上写的是白胤送给淮安百姓的礼物，两岸万众欢呼。柳毅初原以为白胤兵精而穷，看到江荆和他几乎以珍宝妆成的小妾，内心动摇，以为白胤已经夺得天下大半的财富。他本来就觉得自己的军事才能不如白胤，如果在财富上还不能胜之，那只有归顺了。

但柳毅初仍未放弃，设宴为江荆接风，金玉满堂，极尽豪奢。江荆所坐的主座是用三丈长的龙鳃肋骨撑起来的玉石桌面，食物是摆在冰上的活虎鲨，厨师现场从虎鲨腹中取肝为江荆烹制。柳毅初对江荆说：“白胤将军虽然英武，却不曾享受这等食物吧？”

天下共知，白胤爱吃驴肉和豆腐羹，江荆想给白胤脸上抹金也没用。

江荆思谋在宛州群雄面前必须压过柳毅初，于是召来小妾，从她左耳取下耳环，将耳环上的黑色珍珠摘下，溶进一杯醋里。他将醋倒在在场众人的酒杯，用虎鲨的胆汁和烈酒稀释，举杯致意。柳毅初饮下那酒，味道十分特别。

江荆随口问：“天之曦可合柳君之口？”柳毅初震惊。

“天之曦”是贞朝皇后代相传的饰品，传闻其上珍珠，是星辰碎片落入海中，被海水磨砺数万年才形成的。因为岁正代表永恒不变的“真实宿命”，因此佩戴天之曦的女人能驻颜不老。群雄们当场要求借看小妾的另外一只耳环，确是天之曦真品。

而江荆不但随便地把这皇后之宝送给小妾佩戴，又毫不吝惜地溶掉，这样奢侈至极的做派却只是出于白胤臣子之手。

江荆举杯说：“将军兴义军以来，以天下为念，希望给天下人留一个清平未来，因此不忍对宛州大动干戈。诸位的心意我很清楚，但我家将军是驴肉和豆腐羹就可以了却了一生的男人，并不觊觎各位的财富，要说财富，我军转战以来，收拢的珍宝无法计算，我一个臣子的家资都未必不能和诸位相提并论啊。”

于是他拿出自己家的账本，呈给群雄观赏，每个人都震惊于那密密麻麻的记录，可见江荆的豪富。而江荆此刻以筷子敲打着桌子唱《黍离》之歌，其音悲凉，丝毫不以财富为意的模样。

柳毅初惭愧地长拜，群雄纷纷表示愿意投效。

江荆凯旋，看到白胤就抱住他的腿痛哭说：“主上得宛州，我命去其半矣！”白胤知道事情原委后，无奈地说：“库中空虚，没法填补你的损失，何况我的钱也都是你运筹得来。你今次为我立下莫大功勋，我许你再贪三年。”

息虎哲

性别：男

身份：胤朝御林军上将军、司马

别号：天赐神授

年纪：28（白河之战时）

爱好：杀驴

Illustrated by 4000k



“天赐神授” 息虎哲

息虎哲，【胤初八柱国】之一。

息虎哲是白胤微末时的好友。他并无家学，一直以杀驴为业，在跟白胤起家的死党中身家最为丰厚。大家都在息虎哲店中吃驴肉度日，没钱的时候就赊账。发达之后，朋党间身份财富有了区别，未必都如少年时那样亲密无间，但是对息虎哲，大家都觉得是自己人，一直很敬重。

息虎哲被敬重不只是因为微末时的“驴肉之恩”，还因为他虽是武将，但为人低调冷静，处事很周到，白胤称赞他说“此虎大事不糊涂”。

白胤驾崩前的几年，堂弟白煌一直留在天启城参政。白煌的封地在楚卫国，按说是诸侯，非奉诏不得进京，但是白胤喜欢这个弟弟，对他非常器重。朝野间就有人猜测，白胤会传位白煌。

太子听到这种风声，非常惊恐。

一次白胤突然病重昏迷，太医束手，大臣们都以为白胤将死，各有打算，诸侯都有兵力调动的消息。息虎哲立刻跑去白煌府上，当面问：“皇弟是想做忠臣呢，还是乱臣呢？”白煌大惊说当然是忠臣。息虎哲就说：“陛下现在有困难，皇弟不赶快回封地，留在京城难道想造反么？”

白煌大惊说：“我只是替哥哥处理政务，从未有和太子争位的心思。”息虎哲说：“可惜你姓白，你要是留在帝都，想不造反也会有人打着你的名号作乱的啊。”白煌全身汗出，伏地跪拜说：“您说得太对了！我这就出发！”

息虎哲说：“我就知道您是这样的人，所以您在帝都的家当我都帮您打包好了，您的妻妾和仆人也都在车上等您出发呢，现在就是吉时，您速速登车吧！”

白煌惊讶地出府，只见沿街几十辆大车上满载自己的家当，在息虎哲和他聊天的时候，息虎哲手下的虎贲已经把整个王府搬空了。白煌明白自己若是不服从，息虎哲必然以武力威胁，他赞叹此人的忠诚和凌厉，登车回国。

白胤恢复后很想念弟弟，但深知息虎哲的用意，没有多说什么。

息虎哲一直担任白胤的副将，跟随他转战各地。白胤自负豪勇，往往自己冲锋陷阵，甚至很多不必要的时候他也冲锋，此举很是鼓舞士气，息虎哲追随在白胤马侧，也从不畏惧。白河大战中，一块投石车发出的千斤巨石冲着白胤砸下，白胤身旁的息虎哲撒步横盾顶住巨石，把它卸往一侧，白胤才幸免于难。

息虎哲由此受封“拔山上将军”。白河岸边岩石上有个脚印形状的坑洞，成了后世文人留诗的地方，据说是当年息虎哲扛住巨石时留下的。

白胤称帝后，某次在宫中设宴款待故人，夸耀自己的运气说：“朕年少起兵，亲冒矢石冲锋陷阵，险死还生者百余次。今朝与诸公共享富贵，莫非上天眷顾？”为了证明自己确实有神灵的眷顾，他从金吾卫中挑出二十个精于箭术的，赐给他们精美的豹筋弓和雕漆箭，但把箭头斩去，用白布包裹，蘸上石灰。

白胤命金吾卫距离他百步站成一排，自己上马，要表演冲锋陷阵。金吾卫不敢冲撞帝威，白胤却掣出帝剑“承影”说：“朕一生中，攻城者百，杀人者千，冒矢何止数万，未尝中一箭！尔等射中，朕有重奖，只怕尔等没有如此福泽和武功！”

于是金吾卫竞相奋勇，白胤冲到五十步的时候，中箭数十处，衣甲已经被白灰沾满。

白胤被搀扶着回到座位上，面有愧色，但百思不得其解。群臣不敢笑，面面相觑，酒宴一时死寂。白胤忽然指着息虎哲说，卿试为之。息虎哲不能抗旨，于是左手拔长刀，右手持盾，步行而前。他并不像白胤一味冲锋，而是看准射手们的动作。箭来时息虎哲就用盾护住脸部，用长刀挑飞周围的箭。间隙中，息虎哲就稳步前进。三轮之后，他就逼近到金吾卫们的身边，以刀背击打他们表示击杀了他们，获得全胜。

白胤于是赐酒给他，说：“此神授我息虎哲啊。”

司徒熊

性别：男
身份：晋国驸马、北阳侯
别号：穷寇莫追
年纪：34（白河之战时）
爱好：美食、指点江山

Illustrated by TIRYIA



“穷寇莫追”司徒熊

司徒熊，胙末【晋国】国君的女婿，封北阳侯。

他身体肥胖，喜欢伪装成痴肥无能的样子，但其实擅于谋划，心细如针，是晋国的栋梁。

当时，国力不盛的晋国依附于霸主秦婴的夏国，夏国人眼里晋国人如同奴仆。晋国民风尚武，男人血性而凌厉，常有反抗夏国的暴动。司徒熊暗地里支持这些反抗者，表面上却对夏国毕恭毕敬，靠自己长袖善舞，稳稳地把持着局面。

靠着司徒熊在外交上的努力，晋国没有因夏国敲骨吸髓般的索取而衰落，暗中保存了实力。

司徒熊喜欢酒食，胖得令人惊讶，穿衣时需要有一名专职仆人从前面顶起他硕大而下垂的肚子，其他仆人才给他系上腰带，因此他穿衣非常耗时。但他又是个很守时的人，很少迟到。司徒熊执政十数年间，上朝只迟过两次。

其中一次是他和北阳公主成婚的次日，按例应当入朝参见岳父。晋王萧处衡等到快晌午，也没见司徒熊进殿，非常不悦。群臣为司徒熊求情，说新人新婚燕尔，睡过了也是正常，王上不必动怒。萧处衡便没有等司徒熊，和群臣商量起政务来。

议事完毕，大臣们出宫，才发现司徒熊的车就停在宫门口，司徒熊卡在里面了。

原来司徒熊出门必须乘坐专门加宽的马车，变成驸马后，按律车驾的级别也相应提升，出门就乘坐了将作监新造的马车。但将作监显然没有猜到驸马身躯如此肥大，司徒熊勉强钻进去，却出不来，已经折腾了一个早上。最后还是将作监派人把座椅两边的扶手锯断，才把司徒熊从车里“解救”出来。

当时秦婴率兵在中州与楚国作战，军粮消耗很大，屡派使者催逼晋国增加供应。恰逢晋国大旱，很多地方歉收，出现了饿死人的情况。

但夏国势大，晋王不敢当面顶撞夏国使臣，只能苦苦哀求，希望夏国体谅。夏国使臣不信，对晋王颐指气使，大声斥责，司徒熊愤而说：“即使按往年的数量供给，我国也要饿死几万人。今年若是还要增加军粮，便是要饿死整个晋国。我听过英雄不追穷寇，是怕他走投无路反戈一击，夏王是天下的英雄，必然能理解我的意思。”

此话暗带威胁。使臣不敢逼迫太紧，就指着司徒熊说：“话我会原封不动带给我们的王。但晋国号称粮食紧缺，却养出你这等肥猪，未免可笑！”

使节把消息带给秦婴后，秦婴果然暴怒，脱下自己的甲胄给使节说：“你带着这件甲和我的亲兵再去晋国，跟那个司徒熊说，我听闻另一个道理，人民吃草的时候帝王吃膏，那么帝王好比率领野兽吃人。若是晋国真的缺粮，他却如此肥胖，那就是晋国的恶兽。你把我的甲胄穿在他的身上，但凡这件甲胄遮不住的地方，把肉割下来烤了分给晋国的百姓！”

晋国距秦婴军前路远，使节来往用了一个月。带着秦婴铁甲直登晋王宫殿，正要发威，却见司徒熊瘦骨嶙峋有气无力，和从前判若两人。司徒熊一改之前的态度，恭敬地伏身说：“上使往来辛苦，为筹措军粮，小臣殚精竭虑，消瘦如此，却仍未募集到足够的军粮。今日的晋国和我这个饿殍一样，若是真的还有一分肥膏，夏王但取无妨。”他穿上秦婴的铠甲，完全合身，腰挎长刀，虽然消瘦却凛然有威仪，跪在白布上准备代替晋王切腹谢罪。

使节不愿事态闹大，婉言安慰，派人报给秦婴。

秦婴叹息说：“虽然是外交上的伎俩，但能一月间形销骨立，大概晋国也到了支撑不下去的地步了吧？再要催逼他们，真的是追穷寇了，纵然英雄不能为之。那就减免晋国的两成军粮供应吧。但司徒熊一世谨小慎微，今日终于在我面前暴露出他的锋芒了，此人我不得不防。”

得到秦婴的宽恕后，司徒熊却没有喜色，向晋王跪拜说：“我原意是韬光养晦，多为国家出力，今日迫不得已显露锋芒于夏王面前，夏王英雄盖世，必然注意到我了，若是夏王转身想对付晋国必先杀我。请王上抓紧时间培养接替我的人，以备我的死日。”

敖青

性别：女
身份：淳国敖氏家主、郡主，
胤朝皇后
别号：明肌雪
年纪：21（白河之战时）
爱好：名剑、军武

Illustrated by 阿娘虎

“明肌雪”敖青

敖青，淳国郡主，白胤的皇后。

她是贺朝豪族敖氏的女孩，家中男性长辈都是国之重臣。敖青承袭军武世家的爵位，曾在毕止任官，那时候白胤按照品级是她的下属，身份悬殊，而多年后他们在帝都大婚，昭告天下，人生际遇如此莫测。

敖氏是淳国的第一大世家，敖青一出生就是郡主，本该有锦绣般的人生。但她喜欢和堂兄弟们相处，梳着男孩的发型一起学习剑术和兵法。她容颜极美，有“明肌雪”的美誉。幼年时见客，穿一件白裙，戴黄金项圈，客人惊叹她是“金镶玉玲珑”，说她肌肤明净得和玉石分不出来。及至成年，她越发出众，在月夜中于高台上舞剑，被人称赞说是“并月同辉”。

关于到底敖青美貌还是蔷薇公主美貌这件事，后世骚客颇多争议，最终的结论，大概是容貌上已经分不出高下了，但蔷薇公主是遗祸天下的尤物，敖青却冰雪自寒，因此无法相比。

敖青任官时，士兵们甚至不惜违反军纪，只为能够去她那里领罚，见上一面。后来敖青不得不佩戴上一副自己打造的面具，来遮掩容颜。

敖青性格似男子，从小就显露出来。

和弟弟敖真相比，她刀剑精熟，敖真却有雅量，喜欢音律。一次父亲敖简出征归来，设家宴洗尘。子侄辈都作诗庆祝。敖真的诗是：“江绿冰轻子燕飞，今之走马共依依。”意指敖简回来能享受天伦之乐了。敖青做的却是：“惆怅碑前难做客，南征便是故时人。易图军容秋水照，管得孤云社稷臣。”

敖青叹息说，我儿如雏鸟清音，我女却好似一只凛凛的雌虎啊！

后来敖真成了音律名家，敖青却当了女将军。

“薛城之战”后，散家三代精英尽丧。后来淳、夏两国交战，敖青被秦婴俘虏。

以敖青的艳名，夏国将领不敢伤害她，把她献给秦婴。秦婴亲自解开她的束缚，以宾客之礼对她。两人在军帐中谈话彻夜，孤男寡女，但秦婴没有丝毫冒犯。

当时敖青已经是散家仅存的正宗继承人，虽然是女性，但也是淳国众望所归。世传敖氏掌握着淳国的命脉，获得敖氏的人便获得了淳国。夏国臣子就集体向秦婴劝谏，希望他纳敖青为妇，一来擒到这个明肌雪的绝世美人，总不能浪费了；二来得到敖青，便应了“得到敖氏的人得到淳国”的传闻，是个吉兆。

秦婴却说：“我并非不爱女色的人，郡主的容貌气度我也很心仪，这样的女人我若在战场上抢到她，不到夜里她就会成为我的女人。但她是敖氏的女儿，你们从她身上看到的，只是一个女人的身体和她家传的名誉；我从她身上看到的，却是人望和一个名将的心。我若强取这个女人的身体，天下人都会说我是个好色之徒，敖家残部会为了复仇死战。而我若放了她，天下人便会知道我的追求不只是一座城池一个女人那种微末的东西，我想要的，是天下的名将都臣服于我的麾下，为我冲锋陷阵啊！”

臣子们再劝，说敖青是敖氏最后一个正宗的继承人，身上系着淳国的命脉，不能放弃。秦婴大笑说，我此生有过无数女人，女人的身上只是系着男人的欲望罢了，一国的命脉只该系在男儿的剑柄上啊！

于是他每日与敖青切磋军事，极尽礼遇，三个月后，敖青被送归淳国。为了回报秦婴的这份慷慨，淳国和夏国两年没有互相攻伐。

后来白胤在宛州发展得如日中天，敖氏考虑要不要结盟来对抗秦婴，但敖青觉得对白胤还不够了解，决定亲自出马探查。她自己便是天下最优秀的斥候。

敖青只带了少数随从，秘密潜入宛州，试图刺探白胤的军队。

但这一次她的运气很差，被跟随胤军的天驱宗主泉底觉察。当时敖氏和白胤没有任何军事合作，彼此之间怀着敌意，敖青便被当作敌人的斥候解除了武装，收押起来。

有白胤的旧部认出了敖青，白胤得到汇报，喜不自禁。他也不管敖青是不是刺客，立刻召集当年在毕止城中的故人，在军帐中设下尽可能奢华的筵席招待敖青，把敖青当贵客一样请到上座。

敖青和当年毕止城中这些见了自己得低三下四的男人们饮酒，神情自若，白胤十分赞叹，一直陪她说当年的旧事。

敖青喝到一半忽然停杯说，我来这里带来了稀世的厚礼，若能令其他人回避，我便拿出礼物来。白胤慨然应允。

敖青正色说我们虽然曾是同胞，但是彼此之间并没有什么过硬的交谊，今日我以间谍的身份被捕，你却以上宾的礼节款待我，你想从我这里得到什么？

白胤略显羞涩，仗着酒劲用毕止话说：“当年在毕止的时候，郡主为南司都尉，我只是个区区队正，确实没什么交谊。但那时候郡主的美貌全毕止的男儿哪个不艳慕呢？我和我的几个兄弟闲时就蹲在南司门口等着郡主出来，只求远观。我还记得有一年踏青时节，郡主难得没穿官服，却穿了一件影纱的长裙，胳膊笼在纱里半隐半现，说不完的女儿风情，我们兄弟都看呆了，却未敢上前搭话。今天能请郡主喝杯酒，觉得这就是很冒犯的事了，但圆了当年的一个心愿。”

敖青面带怒色，白胤急忙起身致歉，一如在毕止城中他当敖青下属时。

敖青说：“当年你一个小平卒，羡慕我的容貌而不敢在我面前说一句话，今日你为什么敢于起兵呢？”

白胤笑着说：“我倒是觉得去跟碎国天秦要死战，比跟郡主说话容易多了。”

敖青说：“那你是立志与秦婴争夺天下么？”白胤应诺，事实上的确那时他已经把秦婴看作对手了。

敖青说你若是这样的男子，可以接受我这份大礼，于是离席背过身去，解开腰带，将外衫褪到腰间露出背来，肤光如玉，明艳照人。

白胤以为敖青所说的大礼是她自己，可他虽然羡慕敖青的容貌，但一生钟爱的只是蔷薇公主这坛乱世红颜之酒，宁愿醉死其中。那时候蔷薇仍在，白胤吓得急忙起身离席，双手遮面说：“礼太重了！礼太重了！郡主收起！郡主收起！”

敖青说请将军看仔细了。白胤大着胆子看去，敖青以“明肌雪”闻名的玉背之上，直至腰间，文着一幅淳国地图。这是整个淳国的攻防图，敖氏隐藏在淳国每个战略要地的秘密军队都记录在其中，若不是敖青肌肤绝世，也难以文得那么清晰。世传掌握了敖氏就掌握了淳国，其实是指敖氏隐藏在淳国各处的秘密军队。若是秦婴在那三个月中对敖青动了欲念，原本他可以得到这份重要的战略图。

攻防图不能被其他人看到，于是白胤花了数日和裸露后背的敖青独处在军帐中，一笔一画地临摹那张图。敖青袒背饮酒，神色坦然，灯下玉臂流光，白胤多年前隔着影纱看得眼热心动的郡主全不设防。

由此两家盟约确定。

这个消息传到秦婴处，秦婴大笑三声，连鞘举起佩剑敲击自己的头顶。

Stay hungry, stay foolish.

“保持饥饿，保持愚蠢。”这是2005年斯坦福大学毕业典礼上，一篇致辞的结语。这篇致辞教育世界上也许最聪明的一批人说，他们应该蠢一点。有点搞笑是不是。

致辞者名叫Steve Jobs（史蒂夫·乔布斯），苹果公司总裁，前些日子他死了。

乔布斯的人生超顽固，1976年他作为合伙人创立了苹果公司，1985年他被踢出了苹果，1997年他重回苹果CEO的位置，带领它最终成功。

当年诺基亚每年出品几十种手机，霸占了所有渠道，乔布斯相信他只要做出一款手机就可以打败整个诺基亚。便如姬野说：“我一个人，打败你们所有人。”

世界上每天都有人说看狂妄和愚蠢的话，但一旦这些话实现了，愚者便被惊叹为天才和教主。iPhone打败了整个诺基亚，姬野打败了所有人。

他的车是一辆奔驰SL55，总是很鸡贼地把车停在残疾人车位上，并且从不悬挂车牌，大约是为了躲开记者。但加州法律规定新车落地只能半年不挂车牌，所以要么乔布斯一直在违法，要么就是他每半年买一辆新的SL55。

他相信极致的工艺和美学能帮他打败看起来巨无霸的微软，后来他赢了。

2011年8月25日他觉得自己不行了，递交了辞职信，一个半月之后死了。

他还是个佛教徒，他没能打败癌症的一大原因是他患病之初拒绝吃药，靠吃素治疗。

乔布斯就是这么个人，一生精彩不断又二不兮兮，但当他固执地相信一个目标时，他总是能完成。这种固执就是他所谓的“愚蠢”吧。

愚者是塔罗牌中的一张，牌面上一个年轻人在悬崖边轻盈地跳跃，面带微笑，左手捏着代表热情的玫瑰，头上戴着表示胜利的桂冠。这张牌的解语是：无忧无虑、与众不同、纯洁的热情、追寻目标。

这张牌总让我想起某些朋友，他们是作者、编辑、画家或导演，在旁人眼中，我们神秘莫测，固执任性，很像一群傻逼，老聚在一起胡说八道；而我们彼此看去，大家都是城市钢筋水泥森林中羽毛艳丽的鸟，我们鸣叫起来，整片森林都变成绿色，抽出新枝，开出繁花。

是的，我们可以改变世界，仅靠笔。

这么说来，“九州之星”征文比赛就是一场招募愚者的盛会，今年是第二度。来吧，朋友们，也许在人群里你总是少数派，也许作为一只羽毛艳丽、与灰色世界格格不入的鸟，你常觉得有点孤独，那就试试来和我们一起鸣叫。

写下这篇卷首语时，去年“九州之星”的冠军九伏已经加入《九州志》团队。而最具潜力的新人相里未已经将她的《长生》系列连载到了第二篇。

此外，今年“九州之星”终于有了自己的英文缩写名“NVA”，NOVOLAND ALLSTAR。回想当时我生造出Novoland这个词的时候，暗指的不仅是“九州”，Novo是拉丁文“新”的词根，这个生造词的真实意义是——新大陆。

一起奔赴新大陆吧朋友，我们是雄赳赳的傻鸟，我们羽毛鲜艳，我们放声高唱。

这世界上的聪明鸟其实已经太多了。

CONTENTS 目录

001	九州之星	叶明瑛
003	特别策划·蔷薇血风录	ISOTONE
004	蔷薇血风录·江荆	叶千河/TRYLEA
006	蔷薇血风录·息虎哲	江南/鬼月柒
008	蔷薇血风录·司徒熊	ISOTONE/TRYLEA
010	蔷薇血风录·敖青	江南/阿蝎虎
012	卷首语	江南
014	十二国记·葵花血	绯羽空空
022	将君Ⅱ(连载一)	行烟烟/011
	和议 蜜族 过往	
040	商博良XI	江南
	龙颯 蛛巢 诱惑	
054	四色狐	白饭如霜/ziii
	失踪 秘密 狐山	
079	锈蚀天使	萧如瑟/白树
	留恋 魔像 死亡	
098	长生·洛之棺	相里未/金朔
	山洛 蛟女 永恒	
128	震旦Ⅷ	凤歌/李堃
	夜行 转变 玄冥	
164	绘画课	紫澜羽/阿琉
166	皇极经天	ISOTONE
169	胤周刊	叶明瑛/汐钊
172	九州同学会	叶明瑛

Illustrated by 绯羽空
Text by ISOTONE

十二国记 · 葵花血

大胤开国两百年，
有黑衣教团举着星辰与月的大旗，
进入帝都天启，辅佐圣王。
他们名为【辰月】，
奉行神的旨意行走在这世上，
又用它教育世人。

如羔羊般的民众不知，
他们并非为爱与和平降临，
辰月只为毁灭行动。
灭杀忠臣，勾结外敌，
胤朝即将分崩离析，
忠义的骨血在【帝都天启】城外凝结，
徒然流尽。





辰月的大教宗、“神之窥伺者”古伦俄，
是个盲眼的羽人，
终日常坐在神殿【天墟】之中，
却有睥睨天下之心。
天下义人皆欲杀之。



秉持忠义之心的人们，
聚集在“义党”的名号下，
与把持朝政的辰月在黑暗中进行厮杀。
刺客、商人、名将、王侯，
四个年轻人主导了针对辰月的战争。
他们被称为“天启四公子”。

七年之后，
辰月在这长久而血腥的战争中失败，
退出了天启城。
浸淫在骨血中的天启城外，
盛开了火红妖冶的葵花。
那是年轻人们的。



“没有人能让我用到第七根丝线，
因为用到第六根的时候，
他们就都死了。”
—— 苏秀行

房檐是他的猎场，
奸徒是他的猎物。
丝线络结之中，
是彻底的死地。